

# 厦门元初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#### (一) 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#### 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公司董事会。

#### 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 (四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本次会议：

开始时间：2020 年 6 月 9 日上午 10 时

结束时间：2020 年 6 月 9 日上午 12 时

#### (五) 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。

#### (六) 出席对象

1、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20 年 5 月 31 日工商备案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

2、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等

(七)会议地点：厦门市思明区宜兰路7号世纪大厦24层01、02单元会议室。

## 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- (一) 审议《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；
- (二) 审议《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；
- (三) 审议《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；
- (四) 审议《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；
- (五) 审议《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；
- (六) 审议《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议案》；
- (七) 审议《关于预计2020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；
- (八) 审议《关于购买经营性固定资产的议案》；
- (九) 审议《关于推选苏文场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》；

## 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### (一) 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；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；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；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

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0年6月9日9:30—10:00

(三) 登记地点：厦门市思明区宜兰路7号世纪大厦24层01、02单元会议室。

#### 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游秀芳

联系地址：厦门市思明区宜兰路7号世纪大厦24层01、02单元会议室。

联系电话：0592-5583308

传真：0592-5528568

邮政编码：361008

(二) 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交通费、食宿等费用自理。

(三) 临时提案

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。

##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公司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》；

(二) 公司《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厦门元初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

2020年5月19日